

我的第一个「书房」

□陈英三

上世纪六十年代初,我出生在江南的一个小村。那时候,人们的生活条件普遍不好。虽然父母平时精打细算,很会过日子,但要想拥有一张写字台那是一种奢望,更别说书房了。农村孩子根本就没书房的观念。从小学到高中,我放学后忙于做手工赚钱贴补家用,偶有家庭作业都是在饭桌上草草完成。

我家楼梯间上面有一间狭长的阁楼。阁楼朝南,南面有一扇小窗。最初,小窗是用一根木棒撑起木板的那种很老式的摇板窗。后来经过改装后,成了单扇玻璃开窗。不管怎样,一开窗,会有阳光和清风进来,特别是阳光撒入摇板窗,细细碎碎的,倒是有几分诗意。

阁楼约有2米宽。靠左边墙壁,南北向放着一张宽90公分的床。靠右边墙壁并排放着三只米缸,大小不一,依次排列。最大一只只能储存150斤米。每次从村里米厂碾好米,母亲就一簸箕一簸箕把米搬到阁楼这三只米缸里装满。除夕夜,母亲总要盛三碗茭菜肉丝浆(白菜肉丝

羹)和三碗米饭,分别放在这三只米缸里。宁波人“浆”和“涨”发音相同,期盼着家里粮食年年能涨。

那只最大的米缸刚好放在南边这扇小窗下面。这只米缸与床沿间有一点空隙,人坐在床沿上刚好能勉强放下一条腿。一只“茶盏桶”(宁海十里红妆中叫粉桶)放米缸上,底部刚好把这只米缸口盖住,上面比底部略大一圈,有一块很光滑平整的盖板。茶盏桶是红色的,主要是放生姆娘坐月子时吃的长面。长面放在圆形桶里能盘起来,取起来方便且不容易折断。

1986年教育部出台了一项政策,凡是当时的民办教师和代课满三年的代课教师,通过统一考试可以进入当地师范学校的民师班就读,毕业后成为正式教师。我是代课教师,符合条件,于是从这年的暑假开始,每天晚上就在这间阁楼里开始复习。这盖着茶盏桶的米缸就成了我的第一张书桌,我平生的第一个“书房”诞生了。我坐在床沿边上,若按常规坐姿坐,膝盖就要顶住

米缸壁。于是,我左腿只能侧着放在床与米缸间,右腿则比较舒展地放在米缸外侧。阁楼小,最难熬的是夏天的晚上,没有纱窗,阁楼的小窗只能关着,又闷又热且蚊子多。手中只有一把扇子驱蚊送凉。扇了上面,脚上又不断有蚊子来围攻。后来我想出一个办法:穿上长袖长裤,提上一桶水,把双脚放入水桶浸在水里,既凉爽蚊子又无法叮咬双脚,扇子只要管住脸上就行了。

我在这里背政治、语文、历史、地理,计算代数,求证几何,复习完就睡在这张窄窄的木板床上。我专心致志,心无旁骛地学习。一旦深入进去后,居然就感到了学习的乐趣,也忘了阁楼里的闷热。我时而在文史的海洋里遨游,时而又在数学严密的逻辑和推理中沉思。夜深了,充实而又疲惫地睡去。第二天晚上又开始精神抖擞踏上“征程”。

经过大半年的挑灯夜读,第二年我如愿考入师范学校民师班。

阁楼小且简陋,却给了我一个独立的学习空间。在当时我们小村

里,每天起早贪黑,一天只能赚几个工分的父母,能让孩子们读书是一件让人很羡慕的事,更不用说是女孩。村里与我们几个姐妹同龄的女孩子,对于我们父母这么支持我们读书,按照现在的话是羡慕、嫉妒、恨。羡慕、嫉妒我们能读书,恨自己的父母不同意她们进校。

这个简陋的阁楼,对于我家来说还是个“风水宝地”。我的两个姐姐也是在这样的阁楼里读书,在恢复高考的第一年,双双榜上有名。大红榜一直贴到方圆近十几公里的各个乡村……

如今,我和姐姐们住在宽敞的房子里,有了自己的书房。书房里,整齐的书橱上是各种各样的书,古典名著、流行小说、百科全书、中英文的工具书。我们甚至挂上字画,书桌案头摆上清供。但是,我们会常常回忆起我们的那个“书房”,阁楼虽然简陋,却能锻炼人的意志。感恩父母,感恩时代提供给我们的机遇,也感谢我们自己曾经不负韶华,努力向上。



总第7199期 配图 李海波 投稿邮箱:essay@cnnb.com.cn

乐享阅读时光

□周波

有同事问我退休后最想做的是什么事,我不假思索地说:“静静地读书。”

是啊,捧一本书在手,泡一杯茶慢饮,度过一天美好的时光,这是我多年的馨香祷祝,如今是如愿以偿了。

在职时,整天忙于上班下班,节假日要么到单位加班,要么去照顾年迈的父母,没有属于自己的时间好好读书,心里是满满的遗憾,嘴里却振振有词:“在职尽力,回家尽孝。”颇有些古代名贤“忠孝两全”的风范。

现在时间都是属于我的。起床稍作锻炼,早餐后,我惬意地泡上一杯茶。茶道对我来说一窍不通,只祈望茶叶汤色是翠绿的,杯中芽儿悬空吊挂着,看着就心旷神怡,小心

翼翼地啜上一口,满口芬香,随即吊胃口般地激起我要读好书的欲望。

《人民日报70年散文选》刚到,我就迫不及待地捧上书,静静地读着。我读的书以散文随笔为主,如某个年份的散文获奖集或精选本,还有我师友出版的个人专辑。在报刊杂志上读到心仪的文章,拍案叫好,或原件或复印,裁剪后保存在自己的集报册里,有时还用电话或微信向熟悉的作者谈点体会讨教一番。

叶圣陶先生说:阅读是吸收,写作是倾吐。读着读着,就萌发了“倾吐”的念想。在职时也喜欢舞文弄墨,现在有时间和精力做自己喜爱做的事了。

我静下心来,向师友请教现阶段写作的特点及投稿方向。然后心

无旁骛,读读写写,在阅读和写作中徜徉。每篇文章,我总是认真写、仔细改,直到自己满意才依依不舍地发出投稿。写时“卡住”了,我转身续点茶水,唤醒小爱同学智能音箱播放音乐,感受着灵感。更多时候,我会在自己积攒多年的十多本集报册里找“老师”,读着老师佳作范文,学着老师用词遣句,受益匪浅,常有茅塞顿开之感,随即转身又敲起了键盘。

在陪伴老爸的日子里,我也忘不了阅读和写作。一不小心把高龄的父亲也“拉下了水”,结成了亲密文友。许多时候,一杯茶、一本书,各自就座,互不干扰,房间里弥漫静谧平和的“书卷气”。有一次,我问老爸:“咱家算是书香门第吧?”老爸一怔,回答道:“从我俩开始,也许算

吧。”然后,我们一起哈哈大笑。

老爸念过几年书,特别钟情烹饪厨艺方面的书籍。那天,我在散文《加菜》里写到笋干菜蒸肉,一旁的老爸找出《菜谱》,戴上眼镜研究后,就兴冲冲地拉上我,到超市买了五花肉,一起做了道笋干菜蒸肉,以验证我写作的正确性。散文录用后,我拿着报纸美滋滋地给老爸看,老爸乐陶陶地看完后,高兴得又要买五花肉做笋干菜蒸肉了。

静静地读书,默默地写作,在阅读中“倾吐”,在“倾吐”中收获。茶香氤氲,那么的云淡风轻,一切怡然自得。莎士比亚说:“书籍是全世界的营养品。”在书籍里吮吸营养,品尝书籍的“美味”,弥补曾经的遗憾,享受“拙文”见报后的快乐,美哉乐哉也。